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6/L.38/Rev.1

12 November 198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7 2 (b)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

特别经济援助方案

安哥拉、贝宁、中非共和国、中国、科摩罗、
埃及、加蓬、冈比亚、几内亚比绍、肯尼亚、
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摩洛哥、莫桑比克、
圣卢西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索马里、斯
威士兰、泰国和乌干达： 决议草案

对利比里亚的重建、复兴和发展提供援助

大会，

审查了利比里亚常驻代表 1981 年 10 月 20 日给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
席的信，¹ 其中分析了利比里亚的经济危急情况，

深切关注利比里亚的经济和社会基本设施薄弱和发展不足，以致严重妨碍
了该国经济发展和其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注意到利比里亚外交部部长 1980 年 9 月 26 日在大会的发言² 和 1981
年 9 月 28 日在大会的发言，³ 其中他叙述了该国在旧政权下所呈现的令人不
满意的情况，包括极高的文盲率和婴儿死亡率以及极大多数人民的收入达于不
能忍受的低微水平，

¹ E/1981/115。

² A/35/PV. 13, 第 61-67 段。

³ A/36/PV. 16, 第 2-15 段

确认迫切需要采取国际行动协助利比里亚政府进行国家的重建、复兴和发展，

1. 紧急呼吁所有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国际开发和金融机构，经由双边或多边渠道为利比里亚的重建、复兴和发展，慷慨捐输；

2. 请秘书长安排一项向利比里亚提供财政、技术和物质援助的国际方案，使该国能满足其重建、复兴和发展方面的长期需要；

3. 请联合国系统内各有关组织和计划署，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加强它们向利比里亚提供援助的方案，同秘书长密切合作，制定一个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并就它们为援助该国所采取的步骤和提供的资源定期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4. 要求各区域和区域间组织及其包括的政府机构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各国际发展和金融机构急速审议制订向利比里亚提供援助的方案，如果已有此项方案，应予以加强；

5. 促请各会员国和联合国各有关机构，特别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提供一切可能的援助，以协助利比里亚政府应付其人民的迫切人道主义需要，并斟酌情况提供粮食、药品及医院和学校所需的必要设备；

6.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粮食计划署、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银行和国际农业发展基金促请其理事机构注意利比里亚的特点需要，以便审议，并在1982年7月15日以前将结果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7. 请利比里亚政府按照现有准则，向发展规划委员会提供有关审查该国经济状况的最新统计数据 and 适当资料；以便将其列入发展中国家中最不发达国家名单；

8. 请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转请发展规划委员会在下届会议上，根据利比里亚政府提供的数据与资料，优先审查利比里亚的经济状况，以期按照现有准则确定利比里亚是否有资格列入最不发达国家名单之中；

9. 请各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考虑到利比里亚的紧急经济状况，在发展规划委员会审查利比里亚的经济状况之前，先给予利比里亚特别援助措施；

10. 又请秘书长派遣一个特派团前往利比里亚，同利比里亚政府就其从事本国重建、复原和发展工作所需的额外援助举行商谈，并向国际社会然后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提出特派团的报告；

11. 又请秘书长切实作出妥当的财政安排，以便组织向利比里亚提供有效的国际援助方案，并动员国际的援助；

12. 请秘书长把向利比里亚提供援助的情况通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2年第二届常会；

13. 请秘书长经常审查利比里亚的情况，并就本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